

证券代码：873500

证券简称：博克斯

主办券商：国金证券

江苏博克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江苏博克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5月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根据《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定，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参股子公司的议案》

经审阅，我们认为，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参股子公司是基于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和公司的发展战略规划考虑，有利于公司业务发展，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

2、《关于购买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阅，我们认为，本次购买控股子公司股权有利于公司进一步发展，交易定价遵照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利影响，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

3、《关于与参股公司签订增资协议补充协议的议案》

经审阅，我们认为，本次与参股公司签订增资协议补充协议是基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谨慎考虑，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

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

江苏博克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徐新生、孙晓琳、孙丽娜

2023年5月8日